文化 · 教育

19世纪初期华娄地区的教育产业[①]

李伯重

[摘要] 本文以 19世纪初期松江府的华亭和娄县两县 (简称华娄地区) 为例, 对当时学校的主要类型及其功能定位, 教育的规模 (师生人数等) 与投入 (教师薪金、学生学习支出、校舍维修费用等), 以及教育产业在经济中的地位等问题, 进行探讨。结论是在 19世纪初期的华娄地区, 无论是从教育部门中的就业人数、社会对教育的投入数量, 以及它们在社会就业总人口和国内生产总值 (GDP) 中所占的比重来看, 还是从教育对经济成长的影响来看, 教育都已成为一个重要的产业。因此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 如果我们对明清中国的教育作出新的认定并由此出发来看问题, 那么以往流行的看法恐怕就难以成立了。

[关键词] 十九世纪 华娄地区 教育 产业
[中图分类号] K24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 8587 (2006) - 02- 0060- 15

The Educational Industry of Huating- Lou Area in the Early Nineteenth Century

The education in pre- modern China has been seen limited to a small part of the total population and thus can hardly have been regarded as an industry. But the author of this article challenges this conventional wisdom. Taking the area of Huating- Lou (the two Qing counties of Huating and Lou) as a case, the author has made an analysis of the major types of school in this area and their functions, the size of education (the number of students and teachers in schools of different types), the investment in education, and the position of education as an industry in tocal economy. The author concludes that considering the number of individuals employed in education and its share in the total employment, as well as the amount of investment and its share in total investment, education had become an important industry by the mid- nineteenth century.

在现代社会中, 教育是一种服务产业, 故称为教育产业。教育产业在经济中的重要性, 表现在社会对教育的投入在国内生产总值 (GDP) 中占有相当的比重, 同时从事和接受教育的人口也在总人口中占有颇大的比重。不仅如此, 上述比重与经济的发展水平密切相关。经济越发达, 上述比重也越高。[②]

20世纪中期中国教育产业在经济中的地位远远低于工业化国家[③]。从以往流行的"今必胜昔"的简单进化论史观出发, 许多学者认为在 19世纪中期西方到来以前, 中国教育产业在经济中的地位肯定比 20世纪中期更差。这种看法虽未经验证, 但却已成为一种共识。这种共识又是基于另一种未经验证的看法, 即认为在明清时期的中国, 教育是一种仅止局限于很少人范围, 仅以科举考试为目的。由于这种局限, 教育这一行业的规模自然很小, 在经济中的地位无足轻重, 因此能否称为一种产业

[收稿日期] 2005- 10- 15
[作者简介] 李伯重 (1949—), 男, 清华大学人文学院历史系教授; 北京 100084

还是问题。

本人曾指出，到了这一时期，明清江南教育已不只是限于少数人的应试教育。明清时期江南的教育，可以大略分为以科举为目标的精英教育和追求实用的大众教育两类，两者在教育的对象、目标和内容上都有颇大区别。因此在讨论明清教育问题时，不能只把前者作为教育的全部[④]。如果我们从这个对传统教育的新认定出发来看明清的教育，那么以往流行的那种传统教育规模微小，在经济中无足轻重的看法，恐怕就难以成立了。

本文以19世纪初期的华娄地区为例，对教育产业的情况进行分析。这一时段大致是嘉庆朝和道光朝前半期，而所谓华娄地区则是松江府的华亭和娄县两县的简称[⑤]。之所以作这样的选择，主要原因是我近来一直在对19世纪初期的华娄地区的经济结构进行研究[⑥]。本文原是该研究的一个部分，后加扩充和发展而来的。

一、19世纪初期华娄学校的主要类型及其功能的定位

《明史》选举志为“学校”下的定义为“学校者，储才以应科目”，亦即专指为科举考试作准备的教育机构。但是在本文中，对“学校”一词的界定要广得多，把各种传授书本知识的教育机构都称为学校。学校虽然是接受教育的机构，但其形式和功能却往往因时因地而异。因此在19世纪初期华娄的教育进行讨论之前，应当先看看当时当地学校的主要类型，并对其功能进行定位。

(一) 学校类型

这一时期松江府的学校两大类，一类是各类公办学校，包括官学（府学与县学）、书院、义学、社学、族学等，另一类是私塾，包括经馆与蒙馆。以下我们对这些学校作一简要的讨论。

1、公办学校：指具有“公”性质的各类学校，系由地方政府或者社区、家族等机构或团体出资兴办，招收学生也面向一定范围内的全体合格人员[⑦]。公办学校一般规模较大，财力较为雄厚，有专门校舍，教学设备较为完备，教师薪金较高，学生无须交纳或者仅须交纳少量学费，其中一些人还往往获得程度不等的津贴。

(1) 官学：华娄地区的官学，有松江府学和华娄二县县学（二县县学合用同一校舍，但财政、师生员额则分开）。这些学校是政府兴建的，教师（学官）是朝廷命官，学生也是具有生员身份的官学生。

(2) 书院：华娄有三所书院，即云间、景贤和求忠书院。其中云间书院历史最悠久。嘉庆五年，摄松江府事康基田“以云间书院旧建谷阳门外，城市嚣尘，迁于学宫北，抡材运甓，官无费财，民不知役，未数月蒇事”。康氏又于嘉庆七年“别建景贤书院分课童生”[⑧]。求忠书院在普照寺西，“道光六年知府陈銮就方正学祠设，分云间书院肄业生员之半，别聘掌教课之”[⑨]。

书院旨在“广学校所不及”，“辅学校所不及”[⑩]，虽是官助民办的学校，但实际上是官学的支派[⑪]，因此从某种意义上可视为准官学。其教师是礼聘来的知名学者[⑫]，学生则兼有生、童。生为已入学之生员，或贡生、监生来读者；童则为未入学者[⑬]。

(3) 义学、社学、族学：三者有的是官助民办，但更多的为民办，即一个家族或者一个村子合请一个教师来教育本村孩童。因此，虽然是民办，但也具有“公”的性质。这些学校的宗旨似乎主要是“延师授徒，以广文教”[⑭]，并非专为科举。

从梁其姿所作的统计来看，清代前中期华娄二县都有民办和官办的社学和义学[⑮]。太平天国战争以后，也有关于社学和义学的比较明确的记载。但是在19世纪初期，在文献中可以见到的只有“官捐”（即地方官捐助）的云间义学一所，在古亭桥东，建于乾隆二年，学舍前后三进13间，规模不算很小，但是其他情况则不得而知。

兴办族学在江南有长久的传统，因此华娄也应当有之。不过在文献中完全看不到关于这种学校的记载。

由于关于社学、义学和族学的记载太少，因此在本文中这些学校姑且忽略不计[⑯]。

2、私塾：私塾与公办学校的差别，首先

在于私塾是完全是“私”的性质的学校，由私人兴办，招收学生基本上是以能否交纳学费为标准。其次，在学校的规模方面，每个私塾的学生人数远少于公办学校。再次，大多数私塾没有专门的校舍，教学活动是在学生或者塾师家里，或者是借用庙宇、祠堂等场所进行。由于这些特点，所以从“现代”的意义上来看，私塾似乎不是一种“正规”的教育机构。

私塾大致可以分为经馆与蒙馆两种。这种区分的主要根据是教育的目的。清初江南学者张履祥说：“世之读书而贫者，为人教子弟，资其直以给衣食，约有二种：一曰经学，则治科举之业者也；一曰训蒙，则教蒙童记诵者也”[17]。据此，从事“经学”教育的私塾为经馆，其塾师为经师；而从事“训蒙”教育的私塾为蒙馆，其塾师为蒙师。

（二）学校功能定位

在上述官学、书院、经馆与蒙馆四类学校中，官学、书院和经馆主要从事精英教育（即张履祥所说的“经学”教育），以科举考试为目的，培养未来的官员。而蒙馆则主要从事大众教育（即张履祥所说的“训蒙”教育），以识字为目的，培养从事一般工商业活动所必须的基本能力[18]。由于教育目的的差异，各类学校在定位上也有本质的不同。

1、官学、书院：主要从事精英教育，故其教师必须具备进士或举人功名才能担任，因此张仲礼称之为拥有绅士身份的教师。他们在社会上享有崇高地位，主要原因即在于他们是精英教育的传播者。同时，精英教育的对象是经过国家考试、取得生员或童生资格的学生，他们不仅享有颇高的社会地位，而且生员还享有不服劳役、与官员分庭抗礼等特权。精英教育需要较长的学习时间和较好的学习条件。

2、经馆：经馆教育也是精英教育的一部分，或者说是精英教育的初级阶段[19]。因此其教师（经师）基本上必须至少有生员功名[20]，而其学生也必须经过国家考试，获得童生资格。

这里要强调的是，在清代，由于科举考试的成功率极低（江南尤甚），金榜题名对于绝大多数接受教育的人来说是一个永不可及的梦。因此大多数童生最终不能考上生员。考上的也只有很少的一部分还会为以后参加科举考试而继续学习。

3、蒙馆：与精英教育不同，大众教育的目的是使受教育者获得起码的阅读能力（即蒙学），之后凭此从事工商等活动[21]，并在实践中接受职业培训[22]。

从事蒙学教育的学校即蒙馆，教师为蒙师，也称句读师、童子师，与教写八股文的经师颇为不同[23]。由于蒙学教育主要以识字为主要内容，因此对蒙师的要求也远比对从事精英教育的学官、山长与经师为低，也无须具有功名[24]。咸同之际，刘蓉即已明白指出：“乡村中实难得良师。能教时文、不落恒蹊者已是好手；能教人敦品行、务正学者已觉难得。至于学问有渊源、有家数，于义理、考据、词章三家之学皆能穷其源而竟其委，使后生学子听其绪论，有门户可入，有阶级可循，不至迷于所向，而不致汩没于俗学之陋，以锢其灵明、堕其志趣者，则固未可以望诸吾乡之人。”[25]这些教师与从事精英教育的教师之间，在社会地位方面有天壤之别。而接受大众教育的学生也来自社会各阶层，有很大部分来自社会下层[26]。

我们要强调的是，由于功能的不同，学生在各类学校中学习的时间也有很大差异。无论精英教育还是大众教育，识字都是第一步[27]。基本上完成识字教育的标准，是识得1 000－2 000字[28]。而“三、百、千”一类启蒙教材[29]，出身于上中层家庭的学生，学会一两千字可能需要1－2年左右的时间[30]。而出身下层家庭的学生，因学习条件较差[31]，学会一两千字的过程可能要长一些[32]。考虑到在接受识字教育的学童中，下层家庭出身的学生占多数，因此这里以2－3年为接受识字教育的一般期限。在接受蒙学教育2－3年后，学生就要分流。多数不习举业者可能再识一些日用杂字，并学习简单书信的写作以及算术，或再读一些如《增广贤文》等贤文善书，就结束学业。因此他们的学习时间，总以3年计。少数习举业者，在完成识字教育后，就要开始为举业而读书了[33]。齐如山说：“从前小儿读书分三个阶段，六七岁小孩初上学，名曰‘开读’……十几岁读过一两部经书之后，先生才开始与之讲解，此名曰‘开讲’，十四五岁以上，

便开始学作文章，此名曰‘开笔’”。[34]王筠说：才高者十六岁可以学文，钝者二十岁不晚。唐彪也说：人生平学问，得力全在从蒙师学即打基础的十年间[35]。在这十年中，四书与本经宜熟，余经与后场宜带读，书法与执笔宜讲明，切言与平仄宜调习，经书之注删读宜有法，然后才可以正式跟经师学作文[36]。何怀宏根据张仲礼的统计，认为一般一个童生要得到最高科名，自六岁入学到十五、六岁开笔，约需十年；自此用力约需六、七年得生员，又需六、七年才中举，然后需三、四年成进士[37]。邓云乡也指出：清代以科举为目的的精英教育中，“大抵六七岁儿童，进房识字读书，不间断地十年左右，到十六七岁时，就可以读熟五经、四书、神童诗、唐诗合解之类，再读一定数量八股名文，就可以学会写八股文、试帖诗。聪明一点的人，就可以考中一名秀才，俗名‘进学’”[38]。故民间称这个学习过程为“十年寒窗”，而旧时的识字课本《七言杂字》中也说“用上十年好功夫，进个秀才不费难”[39]。考上廪膳和增广生员后，照国子监坐监例，应在学肄业，至下届取进新生入学为满期[40]。换言之，要在官学里学习 1.5年。此后，如果要参加举人和进士考试，还要继续学习多年。如果学生在书院学习，学习期限没有严格限制，可能会稍长一些。

现将以上情况归纳如下：

表 **1** 各级教育的基本情况

	内容	学校	教师	学生	学习时间
启蒙教育	训蒙教育	蒙馆、经馆	蒙师	蒙生	3年
初等教育	经学教育	经馆	经师	童生	7年
中等教育	经学教育	经馆	经师	生员	6年
高等教育	经学教育	书院、官学	山长、学官	生员、童生、贡生	1.5年

对于上述归纳，我们有几点说明：

第一，各类学校之间的界线实际上并不很分明。例如接受精英教育的学生，有很大一部分就是在经馆中接受启蒙教育的。而接受高级经学教育的学生（生员），能够在官学或者学院中学习者仅是其总数的一小部分，大多数人或者自学或者继续在经馆中学习。

第二，经学教育与蒙学教育之间也没有截然的差别。不过，大体而言，在私塾中接受过识字教育的学生人数众多，其中仅有很小的一部分在经馆中接受初级的精英教育，而以后能到官学、书院中接受高级精英教育者，从人数的比例上来说更是微乎其微。因此，当时的教育结构呈现出了一种金字塔型的特点。

第三，在这种金字塔型的教育中，每一级都有大量的学生不能通过国家考试而被淘汰。因此绝大多数学生并不能通过科举考试求得出路。

二、19世纪初期华娄教育产业的规模

至少从明代起，华娄二县所在的松江府就已是中国教育最普及的地区之一。史称明代中后期的松江地区“人皆知教子读书”，“田野小民，生理裁足，皆知以教子读书为事”，“虽乡愚村僻，莫不置句读师以训童蒙”[41]。到了 19世纪初期，教育愈加普及到了下层社会，“男子生五岁至十岁，上学识字，贫者多出就外傅……或别有生理，亦不费幼学焉”[42]。甚至在农村妇女中，教育也得到一定的普及，因此才产生了诸如朱素仙那样出身乡农之家并为乡村大众写作的弹词女作家[43]。拥有如此众多的教育人口，教育自然是松江府经济中的一个重要产业。华娄二县是松江府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之所在，因此较之松江府其他地方而言，华娄地区教育产业的相对规模也最大。

教育产业的规模，主要表现为学校和师生的数量（特别是师生的数量）。下面即以此为重点进行讨论。

（一）官学

童生需经县试、府试，送学政院试，方可取录入学为生员。院试通常是三年二次，每次录取一定数量的官学生，其额即学额[44]。在 19世纪初期，松江府学的学额为廪膳生和增广生各 40名，文童与武童各 25名[45]；华娄二县县

学学额为廪生和增生各 24名，文童共 32名，武童共 22名[46]。府县学合计，共有廪生和增生共 128名，文童和武童共 104名。

廪、增生之外的官学生为附学生员[47]，其数远比廪、增生大。据乾隆时传教士钱若瑟 (Joseph Marrie Amiot) 估计，生员的总数约为廪、增生学额的 20倍[48]。因此松江府学和华娄二县县学的生员总数，当在 2 500人左右。由于附学生员通常不需在学校学习，而且其中许多人实际上已就业而不再继续学习，因此本文中姑将其从学生中略去。

官学的教师，有府学教授 1员，正七品；县儒学教谕 2员 (华娄二县各一)，正八品。官学的杂役，府学有门子 3名，县学有斋夫 2名，膳夫 2名，门子 4名 (华娄二县各半)；杂役共计 11名，均由政府给薪[49]。

(二) 书院

在 19世纪初期，华娄的云间书院有学生约 70名，景贤书院 50人[50]；求忠书院的情况大约与景贤书院一样。因此书院学生合计大约 170人。

书院教师称为山长，每院 1人，3所书院共 3人。此外是否还有其他教师不详。书院也应当有杂役 (如门子、斋夫、膳夫等)。考虑到这 3所书院的规模，姑假定云间书院有门子、斋夫、膳夫各 2名，景贤、求忠书院则各自有门子、斋夫、膳夫各 1名。3所书院合计，共有杂役 12名 (门子、斋夫、膳夫各 4名)。

书院的学生包括生员、贡生、监生和童生，以生员为主。在此我们将其归入官学生而不单列。

(三) 经馆

经馆的学生主要为童生，即已通过了县级考试取得了童生资格、但尚未进学的学生，其人数往往超过生员人数的数十倍。19世纪中期传教士丁韪良 (William A. P. Martin) 主要依据沿海 (主要是广东) 若干县份的资料，估计当时中国平均每县有生员 2 000人，并估计考中生员者，仅为童生总数的 1- 2%[51]。张仲礼也指出：在清代中国，一个县有童生 1 000- 1 500名[52]，平均有 1 350名考生参加州县考试，而一个经济繁荣、人口众多的县、州、府中，常常有 2 000多名考生参加县试或府试[53]。晚近何怀宏也指出清代童生试，与考者与取中者的比例非常悬殊，平均大约超过一百比一，而且这种情况在全国各地因文风的差异很不平衡，文风昌盛之邑往往数百人争一学额[54]。江南文教普及和经济繁荣均为全国之冠，因此这个比例应当更高[55]。这里姑依全国平均数 100∶1的比例，则华娄二县共有童生 12 800人。

童生由有绅士身份的塾师 (即经师) 指导。每位经师指导的学生人数，平均只有 3-4个[56]。如以高数 4人计，则 19世纪初期华娄经师的数量应当在 3 200人左右。

(四) 蒙馆

蒙馆学生即蒙生，其人数比童生人数更多。

19世纪初期华娄地区接受大众教育的儿童人数，没有记载。这里我们从识字率来进行推算。我曾依据罗友枝关于清代中国识字率的估计并参考其他材料，认为 19世纪江南成年人的识字率大约为 30%[57]。19世纪初期中国人口 10岁时的平均预期寿命大约为 38岁[58]。其时华娄人口总数为 56万[59]，平均寿命姑以 38岁计，则 18岁以上的成年人口总数为 29.5万人。成年人口识字率为 30%，则有 8.8万成年人在其儿童时代接受过识字教育。要达到这个识字率，必须每年有 4 400人在进入成年 (18岁) 前就已经接受过识字教育。如前所言，当时人民接受识字教育的时间大约为 3年，因此在校学习的学生人数应为 13 200人。

进行识字教育的主要机构是蒙馆，但也包括经馆[60]。从现有记载来看，一个塾师所教学生的人数，因时因地因人差别很大，少则三数人，多则十来人[61]。这些学童中有颇大一部分是在经馆中接受蒙学教育的，他们的人数姑以 3 000人计[62]，其师生比依前为 1∶4，则经馆中实际教授识字的蒙师数目应为 750人。除去经馆中接受蒙学教育的学生，在普通蒙馆中接受蒙学教育的学生总数应为 10 200人。这些蒙馆只为教识字，师生比大不同于精英教育，兹以每个蒙师教 10个学生计，需要 1 000位蒙师。二者合计，蒙师总数为 1 800人。

经师与蒙师合计，总数当在 5 000人左

右，学生则在 2.6万人左右[63]。据 19世纪人管同说，在一个州县中，通常有几千个塾师职位[64]。华娄二县有教师约 5 000人，其中大约 4 000人从事精英教育，而其余的 1 000人则从事大众教育[65]。

表 2　19世纪初期华娄各类学校数量与师生人数

学校种类	学校数量	教师人数	学生种类	学生人数
官学	3	3	廪膳、增广生员 (附学生员) 文童、武童	128 (2 500)* 104
书院	3	3	生员、童生、贡生	(170)
经馆	4 000	3 200 750	童生 蒙生	12 800 3 000
蒙馆	1 000	1 000	蒙生	10 200
合计	5 000	5 000		26 000

*　不计入学生总数

三、19世纪初期华娄教育产业的投入

19世纪初期华娄人民在教育方面的开支有多大？换言之，教育产业的投入是多少？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首先要看看教育产业的投入包括哪些内容。

教育产业的投入主要由三个部分组成：(1) 校舍的建设与维修费用；(2) 书籍与文具的购置费用；(3) 教师的薪金。此外还有官学生的津贴等。下面我们对华娄地区的各类学校的开支问题进行讨论。

(一) 官学

关于府学与县学的收支情况，地方志中有较为详细的记载。兹据此进行分析。

1、支出

(1) 校舍与设备：松江府学和华娄二县县学，校舍都颇为宽敞宏大。府学占地 49亩，县学则占地 35亩。府学与县学内的建筑大体差不多，有大成殿、崇聖祠、文昌祠、魁星楼、遵经楼、名宦祠、乡贤祠等。这些建筑的修建和维护费用数量十分可观。例如华娄二县县学在道光十一、二十四年和光绪三年维修过。其中道光二十四年维修，“工度材合士民之资，凡用万余千缗”；而光绪三年维修，则用钱 2 966千文[66]；依照当时的钱银比价[67]，分别合银 5 880两和 1 854两。如果以维修年限为 15年计[68]，则道光时每年的维修费应为 390两。如果府学的维修费亦以此计，则官学的维修费合计 780两。

校舍内需要起码的教学设备（如桌椅板凳）和相当数量的藏书。购置这些也需要相当的经费。

(2) 教师薪金：在这一方面，国家制定的标准为：府学教授俸银 45两，养廉银 200两，俸米 45斛。县儒学教训俸银 39两，养廉银 60两，俸米 40斛[69]。华娄地区府学教授 1人，县儒学教训 2人，合计银 443两，米 125斛。依照 1823–29年的米价计，125斛米合银 144两。银米合计为 587两。

(3) 杂役薪金：府学有门子 3名，每名工食银 7两；县学有斋夫 2名，膳夫 2名，每名工食银 12两，门子 4名，每名工食银 7.2两；共计 97.8两[70]。

(4) 学生津贴：官学生中，廪膳生员可享受政府提供的津贴，每名 4两[71]。华娄地区府学和县学有廪膳生员 64名，津贴共 256两。

以上各种薪金与津贴合计为 940两。加上校舍维修费用 780两，共约 1 720两。如果再加上学校的其他许多开支（如桌椅、书籍、膏火及笔墨纸张费等的购置费），总开支要比 1 720两更多。

2、收入

府学和县学的日常收入主要来自学田。乾隆六年清查学田，结果是“府学原有田一千二百十七亩，除拨奉、金两邑学田共八百三十一亩四分七厘零归入府学外，尚计不敷田三百八十五亩五分零，应于华娄二县学田之内均匀拨给。第查华邑现存学田仅止六百四十四亩有零，似难再请分拨，惟娄县学田现有一千五十余亩，较之华邑为数尚多，应请于县邑学田之内拨田三百八十五亩五分零，造册移交府学经管。如此则府学原有田亩既可足数，而华娄二邑田各相等亦不致有偏枯矣”[72]。乾隆二十八年确定府学学田为 717亩，华亭县学学田 502亩，娄县 514亩[73]。三者合计 1 733亩。按照下述嘉庆十六年云间书院的田地收租数量（0. 5石米 /亩）计算，1 733亩学田每年应收租 867石，按照嘉庆十四至十六年三年米价平均值[74]，合银 2 306两。当时的田地税率大约为每亩 0. 44两[75]。1 733亩学田应纳税 763两。因此，官学学田的年收入大约为 1 560两，而日常性支出则为 1 700两。

这里有两点要指出:

第一，除了学田的收入外，府学和县学还有一些非日常性的收入，主要是官私捐赠及政府拨款[76]，多用于对特定项目（如校舍的大修、书籍的购置等）。因这些收入和支出都非日常性，因此姑不计。但我们可以认为，连同学田收入一同计算，官学的收支大致相抵，兹以 1 700两计。

第二，除了正式的薪金外，官学教师和杂役还有其他各种额外收入。张仲礼估计清代学官的额外收入平均大约为每人每年 1 500两银[77]，为上述府学教授和县儒学教训薪金平均数的 8. 7倍[78]。兹依照张氏的估计，则学官的收入应为 5 087两。上述官学中门子、斋夫、膳夫三种杂役的工食银平均为 8. 7两[79]，但事实上他们的主要收入是得到社会认可和政府默许的各种“陋规”以及此外的各种非法收入[80]。从各种来源所获得的总收入无从得知，但可以肯定的是高于普通农民，否则吏役就不会被视为一种有利可图的职业了[81]。考虑到官学中的杂役是在“清水衙门”中工作，实际收入比那些在“肥水衙门”中的衙役少得多，在此姑将其平均收入以当时的长工的收入计，亦即为 34两[82]，这应当不会高估。据此，11名杂役的收入为 374两。因此，学官与杂役的实际收入合计 5 461两。

维持官学正常运转的日常开支为 1 700两，而教师和杂役的实际收入为 5 500两，合计为 7 200两。兹即官学每年实际投入之数。

（二）书院

19世纪初期华娄三所书院中，景贤书院和求忠书院都是由云间书院分出来的[83]，可以视为云间书院的分院。

1. 支出

云间书院位于华亭县西门外旧坊图，乾隆五十年在知府杨寿楠的倡导下，地方绅士公呈请建。“适旧坊图有官房一百八楹，据娄县(知县）谢庭薰准绅商孙顺元等捐库纹银一千三百两，请买为书院。遂相度形势裁定规模，饬绅士张隆孙、何浦、王璋等，写捐钱一千二百二十一千文，买近东民房，改造大门，修葺斋厨预备用物”[84]。因此仅只是校舍的购置和修葺费用，就大约 2 500两银。

云间书院藏书不少，乾隆五十二年书院告成后，娄县知县谢庭薰捐钦定五经、十三经注疏、通志堂九经解及廿三史诸书共五千余卷[85]。购买这些书籍，亦所费不赀。

云间书院山长的修金，光绪初年为每年 120千文，此外按季致送每节节敬 8千文，三节合共钱 24千文[86]，二者的比例为 5∶1。二者合计 144千文，按照当时的银钱比价（1∶1500），合银 96两。但这是太平天国战争以后经济严重萧条时期的情况。此前华娄的经济情况要好得多，山长的修金也要高得多。张仲礼依据广东的情况估计，清代书院山长平均收入为 350两银，而南京、苏州等的一些大书院的山长的收入更在 1 000两上下[87]。松江府与苏州府在清代一向并称天下最为富庶的两府，云间书院是松江府最重要的书院，因此其山长的收入也不会比江浙地区的其他大书院山长的收入少，兹亦以 1 000两计。景贤、求忠书院山长的收入可能会少一些，兹以云间书院山长收入之半计，为 500两。此外，书院杂役的收入以官学杂役收入计，每人每年 34两，3所书院有杂役 12人，合计 408两。因此华娄三所书院的教师与杂役的收入，合计 2 400两。

此外，书院的日常开支及学生津贴（称为“膏火费”）为数也不少。道光十一年嘉定县令保先烈为该县当湖书院筹集经费[88]，募捐“得钱七千余千文，分存典商盐商钱铺三处，按一年十个月一分生息。拨典中三千千息，为诸生乡试、举子会试路费。其四千余千息，作月课膏火之费”[89]。亦即其“月课膏火之费”为每年400余千文，合银307两。又，嘉定县的震川书院，道光八年动工，至道光十一年竣工，占地11.7亩，拥有所捐学田826.8亩。该书院位于安亭镇，“介居昆山、嘉定之间，又与青浦接壤，其地不过视汉一乡聚，而名特著者，则以明太仆归震川先生所居故也”[90]。该书院“自兴工以至蒇事，计捐钱一万六千八百余串；嗣因膏火等费不敷，又续劝捐钱五千二百八十余串，统共捐钱二万二千余串”[91]。亦即建筑开支为16 800余千文，膏火等费为5 280余千文，分别合银12 923两和4 061两。按照当湖书院的情况，膏火费存典生息，一年十个月一分生息，则每年有利息406两。换言之，一个书院一年的日常开支和学生津贴，大约在三四百两之间。这两个书院是“县级”和“县级”以下的书院，其规模肯定远不及“府级”的云间书院，但可能与相当于“县级”的景贤、求忠书院相当。兹将景、求二书院的日常开支及学生津贴以此计，即各为350两。云间书院的日常开支及学生津贴以景、求二书院之总数计，则三所书院的年日常开支及学生津贴共计约为1 400两。

太平天国战争后，华娄地区的书院面临严重财政困难。“寇乱后当铺闭歇，无从究核。同治八年知府杨永杰详拨华亭鼎丰当、娄恒升典月捐钱每月各二十千文，青浦三典月捐钱每月各四千文，光绪三年增设三书院小课，以旧准拨归，各典月捐一半充小课经费”。又，“光绪四年知县杨开第，详准每岁于钱粮漕米公费内，提钱三百千为云间、景贤两书院肄业生童加广名额膏火（原注：云间书院向额超等三十名、特等四十名，至是加广各五名；景贤书院向额上取二十名、中取三十名，至是亦各加广五名）。五年学政夏同善捐发库平银五百两，由县发交典商领运生息，充云间等三书院经费”[92]。换言之，光绪初年三所书院的每年日常经费，合计约为钱360千文和银60两[93]，另有钱30千文，为云间、景贤两书院肄业生童加广名额20名的膏火费。以上各项共计钱396千文和银60两。按照光绪三、四年的钱银比价[94]，钱390千文合260两银。因此各项合计320两银（或480千文钱）。但是从下述讨论可见，19世纪初期云间书院每年利钱收入为1 208 982文，为光绪初年三所书院的经费的2.5倍，因此三所书院在19世纪初期每年的经费应大大高于光绪初年。

2. 收入

云间书院拥有大量的田地，嘉庆十六年达到田2 130亩，荡1 054亩，收租米1 048石，豆35石，每年应征折租钱141 482文[95]。以嘉庆十四至十六年三年平均价格计，租米1 048石合银2 788两；每年应征折租钱141 482文，合银129两[96]；合计2 917两[97]。嘉庆二十三年和道光元年，又分别得到捐赠田504亩和19亩[98]。按照上述比例，可收租合银685两，与前项收入合计，共3 602两。

云间书院还常常收到大量捐赠，到嘉庆十六年时，捐赠总数达到银10 627两，钱10 020 325文，洋钱12元[99]。这些钱，依照当时的钱银比价，合银9 110两[100]。捐款交典生息，一分起息，按月支给膏火[101]。月利一分，年利1 093两。

可见就云间书院而言，嘉庆十六年的田租和捐款利息两项收入，每年就达到4 695两（兹以4 700两计）。我们可以把这笔收入视为维持该书院正常运转所需要的总费用（包括教师薪金）。

景贤、求忠二书院的收入情况，光绪《娄县续志》说“求、景两院师生修脯、膏火一切经费，皆统于云间书院”[102]。这里虽然说的是太平天国战争以后的情况，但鉴于嘉道时地方文献中未有任何关于此二书院的田产、捐赠等记载，因此我认为这两所书院的经费亦来自云间书院。

由此可知，华娄三所书院的日常开支（包括教师薪金和学生津贴）共计3 800两，收入则为4 700两。收支相抵尚有盈余900两，从上引当湖书院的情况来看，应当“为诸生乡试、举子会试路费”以及其他与书院

有关的社会活动 (如祭祀孔子、乡贤等)。换言之, 由于书院不是赢利性机构, 因此我们可以认为其收入与支出总的来说是相抵的。

总之, 19世纪初期华娄在官学与书院上的日常性投入, 总计约为 1. 2万两。

(三) 私塾

由于地方志中有关记载很少, 对 19世纪初期私塾的投入情况也只能根据其他材料进行推求。私塾教育中的投入基本上是教师的薪金, 此外也包括学生学习时使用的书籍、文具和照明费用等, 以及教育的场所与设备等。

1. 塾师工资

塾师收入包括正式的薪金 (在清代华娄文献中称馆金、束修、修金或修脯钱) 和贽见 (亦称贽敬)、节礼 (亦称节敬) 等。但一般而言, 节敬和贽见没有定数。此外一些外出就聘的塾师, 往往住在雇主家, 不需支付房租。因此塾师的实际收入比正式薪金要多一些。

张仲礼指出清代塾师的薪金, 在名塾师与普通塾师、有绅士身份的塾师与没有绅士身份的塾师之间差别颇大[10]。又, 张氏引用 19世纪末传教士米勒 (Martin Miller) 的报道, 说中国教师的日收入约为一般劳动者的 2. 5–12. 5倍[10]。19世纪初期华娄一个农业长工的年收入为 34两, 如果按照米勒氏所言的比例, 那么一个教师收入最低为 85两, 最高则达到 425两[10]。经君健认为清代教书人的束修, 地方书院高于义学, 义学高于私塾, 私塾先生一般束修很低, 甚至 "菲薄到难以糊口的程度"[10]。可见, 在各种教师的收入差别颇大这一点上, 张氏和经氏的看法一致, 但在私塾教师的收入有多高上, 他们的看法则全然不同。

因为记载匮乏, 很难确知 19世纪初期华娄私塾教师的收入到底有多少。我们在文献中仅看到几条关于 18世纪和 19世纪中后期本地义学塾师薪金的记载。如乾隆九年知府杨缵绪详定 "每年修脯钱六十两"; 同治七、八年和光绪二年娄县设立的所有 "官捐" 的义学的教师, 都是 "修脯每月六千, 由县捐给", 而 "民捐" 的崇德义学的教师, 则是 "每年修脯四十千文"[10]。据此比例, 乾隆时 "民捐" 义学塾师每年修脯钱应为 40两。由于通货膨胀等原因, 19世纪初期的物价比在 18世纪高[10]。因此以银计算的工资也相应更高。换言之, 一般塾师的薪金肯定高于 40两。再加上节敬和其他收入, 还会更高一些。在 19世纪初期, 长工收入为 34两。塾师的收入肯定高于长工, 因此至少应当在 50两左右[10]。

此外, 从张仲礼引用的一份常州李氏宗谱中所反映的情况来看, 一个塾师的束修大约为 60 000–80 000文, 合银 50–67两, 外加学生家长自愿奉送的 "孝敬费" 还为塾师提供伙食、书籍和文具[11]。

张仲礼估计清代中国有绅士身份 (即功名) 的塾师的人均年收入为 100两银, 而没有绅士身份的塾师的人均年收入则不足 50两银[11]。从一些关于清代江南塾师收入的记载来看, 张氏所说没有绅士身份的塾师的人均年收入不足 50两银是有道理的[11]。但是如果考虑到加上节敬和其他收入, 应当在 50两上下[11]。在 19世纪初期, 50两银为长工收入的 1.5倍。就塾师与长工在当时社会中的社会地位和生活水平而言, 这个比例应当是比较合乎情理的[11]。这里我们姑且采用张氏的估计, 即有功名的塾师的人均年收入为 100两银, 而没有功名的塾师的人均年收入以 50两银计[11]。在华娄的 5 000名塾师中, 大约有 3 000名为从事经学教育的经师, 必须有功名, 其人均年收入以 100两计。其余 2 000人为从事训蒙教育的蒙师 (不论在蒙馆还是经馆中), 不必一定有功名, 其人均年收入以 50两计。据此, 5 000位塾师的年总收入为 45万两。

此外, 官学和书院中的杂役的总收入为 782两。

2. 其他

除了支付教师的薪金外, 学生家长还须为学生支付文具、书籍、纸张、照明等费用 (此处都归入 "膏火费" 中)。同治后期兴办的义学, 每个学生每年交纳膏火费 1 800文, 合银 1. 2两。如果 19世纪初期华娄的情况亦以 1.5两计[11], 则 2. 6万学生每年支付的膏火费, 总额达到 4万两。

表 **3** **19**世纪初期华娄的教师人数及收入

教师种类	人数（人）	人均收入（两）	总收入（两）
官学教师	3		5 100
书院教师	3		2 000
经馆教师			
经师	3 000	100	300 000
蒙师	1 000	50	50 000
蒙馆教师	1 000	50	50 000
合计	5 000		407 000

教育的场所与设备也是投入的一个重要部分。即使是在学生或者教师家里进行教学，也需要有一间合适的房间和主要供教学之用的桌椅等。19世纪初期华娄的房租大约为每间每年 1.7两银[11]，连上桌椅等设备的折旧费等，总共以 2两计。私塾（经馆和蒙馆合计）总数为 5 000家，社会在此方面的实际投入即为 1万两。

因此，私塾的各种投入合计，总数为 45万两。加上官学的开支 1.2万两，总共约为 46万两。

四、教育产业在 19世纪初期华娄经济中的地位

教育产业在 19世纪初期华娄经济中的地位，可以从以下两个方面来探讨。

（一）教育产业的就业人数与产值在本地区就业总人数与总产值中的比重

19世纪初期华娄教育产业的就业人数与产值，前面已经谈到。19世纪初期华娄地区各产业部门中的就业人数与产值，我正在进行探讨，所得到的初步结果为：大约在 1823–29年间，华娄地区的就业总人数为 26万人，国内生产总值（GDP）为 790万两银[11]。由此可得出以下两个结果：

1、19世纪初期华娄地区的教育产业从业人员（仅以教师计），总数 4 000余人，约占就业总人口的 1.9%。在校学生总数 2.6万人，占华娄总人口（56万人）的 4.6%，占 6–16岁学龄人口（14.7万人）的 17.7%。而依照近代的统计，1930年代中国各级学校在校学生数量为 1 333万人，仅占当时总人口（5亿）的 2.7%[11]。

又，依照表 1的分类和表 2中的学生人数，在华娄地区，接受启蒙教育的在校学生人数为 1.3万人，平均受教育时间为 3年；接受初等教育的学生人数亦为 1.3万人，平均受教育时间为 7年；接受中等教育的学生人数约为 2 500人[12]，平均受教育时间为 6年；接受高等教育的学生人数约为 300人[12]，平均受教育时间为 1.5年。据此，总受教育年数为：

表 **4** **19**世纪初期华娄受教育的年数

	内容	学生人数	平均受教育年数	受教育总年数
启蒙教育	训蒙教育	13 000	3年	39 000
初等教育	经学教育	13 000	7年	91 000
中等教育	经学教育	2 500	6年	15 000
高等教育	经学教育	300	1.5年	450
合计		28 800		145 450

平均下来，每个学生受教育的年数为 5年。19世纪初期华娄成年人口的识字率为 30%，亦即有 10万人曾接受过学校教育，受教育的总年数为 14.5万年。据此，成年人口平均受教育的年数为 1.5年。而 1950年中国大陆 15岁以上人口人均受教育的年数为 1.6年[12]。

2、19世纪初期华娄地区在教育方面的投资总数为 46万两，占该地区 GDP（790万两）的 7.6%，人均教育支出 0.8两，为当时人均 GDP（14两）的 5.7%。而依照梁伟真的研究，1995年中国大陆公共教育经费占 GDP的

比重，仅为 2.41%[12]。从人均教育支出角度来看，1993年中国大陆的人均教育支出为 10.77美元[12]，仅为当年人均 GDP（2 653美元[12]）的 0.4%。

由上述两个方面可见，教育产业在 19世纪初期华娄地区经济中的地位，明显高于 20世纪教育产业在中国大陆经济中的地位。

（二）教育为经济发展培养必需的人才

教育与经济的关系颇为复杂。这里特别要指出的是，精英教育与大众教育对于经济的影响有很大不同。

1、精英教育对经济的影响比较间接，但也是不能忽视的。清代华娄的精英教育成效颇为可观。自顺治朝至道光朝，仅华亭一县就出了进士 66人，举人 163人[12]。按照人口比例，远远高于全国平均数[12]。这为国家培养了大批官员，而这些官员在朝时或者离任后，都会对家乡的经济发挥一定的影响。

此外，由于教育产业成为 19世纪初期华娄地区经济的一个重要部门，教育产业的发达使得教书成为当时重要的就业途径之一[12]。不仅如此，南宋袁采在《袁氏世范》中说："士大夫之子弟苟无世禄可守，无常产可依，而欲为仰事俯育之计，莫如为儒。其才质之美能习进士业者，上可以取科第，致富贵；次可以开门教授，以受束修之奉。其不能习进士业者，上可以事笔札，代笺简之役；次可以习点读，为童蒙之师。如不能为儒，则巫医僧道农圃商贾伎术，凡可以养生而不至于辱先者，皆可为也"[12]。此段文字，也出现在清代中期苏州袁氏家规中。从这段话中可见，接受过精英教育的人，除了做官和教书之外，还从事多种工作[13]。这些工作虽然与经济没有直接的关系，但也是经济所赖以运行的社会环境所必需的。从此意义上来说，这种精英教育对经济也有一定的影响。

2、大众教育对经济的影响颇为直接，可以说是大众教育的普及是华娄经济发展的基石之一。前述 1823–29年华娄成年人口识字达 10万人，占就业总人口（26万人）的 38%。这样高的识字率，对经济的影响十分重要[13]，对于江南发展发展具有重大意义。这一点，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首先，教育的普及为经济发展培养了各种层次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较大的工商业组织[13]，都需要相当数量的专门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13]。而从事管理、供销的人员大都必须通过教育获得一定的读、写、算能力。大众教育的普及，使得江南拥有一批从事这些经济活动的专门人才。这是清代江南大型工商业企业得以有颇大发展的重要人力资源基础[13]。19世纪初期华娄大型工商业企业在经济中起了很大作用[13]，在此意义上而言，教育的普及对于华娄经济的成长功不可没。其次，教育的普及造就了大批能够自主地进行商业化经济活动的小企业主（包括农民和小手工作坊主）。清代江南绝大多数农夫和工商业者是自主地经营的小企业主，他们并不都是以往许多史家所想象的那种可怜、保守、墨守成规、没有文化的"小生产者"。姑不论那些富于进取心和"企业家精神"的人士[13]，仅就那些"胸无大志"、只求能够维持现状的小业主来说，也必须具有相当的经营能力[13]，才能在清代江南那种由"过度商业化"所导致的高度竞争的市场环境中生存下来[13]。而起码的读、写、算能力乃是这种经营能力的基础，因为只有具备了基本的读、写、算能力，才能比较容易地获得关于价格、成本、利润、利息、信贷、租借、税务、货币（钱、银）换算等基本知识[13]。读、写、算能力主要是通过大众教育获得，因此教育的普及为江南的小企业的发展起了积极的推进作用。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在十九世纪初期的华娄地区，无论是从教育部门中的就业人数、投入数量及其在社会就业总人口和国内生产总值（GDP）中所占的比重，还是从教育对经济成长的影响来看，教育已成为一个十分重要的产业。因此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如果我们对明清中国的教育作出新的认定并由此出发来看问题，那么以往流行的许多看法恐怕就难以成立了。

---

①本文系提交台湾大学东亚文明研究中心主办的"中国近世以降教育与地方发展"研讨会（台湾大学东亚文明研究中心，2005年 8月 1–2日）论文。会议期间得到与会学者宝贵的批评指教，谨此致感。

②⑫⑫参见梁伟真:《财政性教育支出的国际比较及对策研究》,刊于《经济经纬》2004年第 6期。

③⑪⑫⑫参见 Angus Maddison: Chinese Economic Performance in the Long Run, Development Centre of The Ogr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 - 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Paris), 1998, Tables 3 - 7, 3 - 9, C - 4, D - 1, C - 5。

④李伯重:《八股之外:明清江南的教育》,刊于《清史研究》(北京) 2003年第 4期。

⑤本文中的华娄地区,系华亭与娄县的简称,在地域范围上相当于现在上海市辖下的松江区。该地在 1725年以前一直为华亭县,到 1725年则一分为二,析为华亭与娄两县,但两县县治依然在同一城内,加上也在同一城的松江府治,原华亭县城成为三个行政机构的共同所在,是华娄两县和松江府的政治中心。清亡以后,松江府随即被撤销,娄县也并入华亭县(皆在 1912年)。民国 3年(1914年),新的华亭县易名为松江县。到了 1959年,松江县划归上海直辖市,成为上海市辖下的属县。1998年撤县改区,成为松江区。为了避免不必要的混淆,本文仍依照十九世纪的区划称之为华亭 - 娄县地区,简称华娄地区。

⑥㊾㊷⑧⑩⑪⑧⑪⑬参见拙著《1823 - 29年华娄地区的经济结构》(待刊)。

⑦府学、县学、书院在理论上是对全县乃至全府范围内的合格学生开放,而义学、社学、族学则对某一特定范围内的学生开放。

⑧嘉庆《松江府志》卷 43名宦传。

⑨㊾光绪《松江府续志》卷 17学校志。

⑩光绪 25年《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 375礼部学校各省书院,乾隆元年谕;《清史稿》(中华书局影印本)卷 106选举志一学校上。

⑪⑬㊼王德昭:《清代科举制度》,中华书局(北京) 1984年影印本,第 104页;第 105页;第 89页。

⑫例如著名学者姚椿"道光元年举孝廉方正不就,先后主彝山、荆南及郡城景贤书院讲席,皆以实学教弟子"。见光绪《松江府续志》卷 24古今人传。

⑭《清通考》卷 69学校考士直省乡党之学一,顺治 10年下。

⑮Angela Leung "Elementary Education in the Lower Yangtze Region in the Seventeenth and Eighteenth Centuries", in Papers in Social Sciences (Taipei), No. 94 - 5。

⑯刘祥光在对宋代至清代徽州初级教育的研究中指出:(1) 族学与社会有很密切的关系,(2) 自 16世纪以后,社学系统不断萎缩,学生转向塾师或者族学,而到了清代,社学、义学最终被私塾全面取代(见刘祥光:《中国近世地方教育的发展——徽州文人、塾师与初级教育》,刊于《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28辑,台北,1997年)。这个与华娄社学、义学和族学在明代中期繁荣而清代寂无所闻的的情况颇为相似。

⑰张履祥:《处馆说》,收于张氏《杨园先生全集》卷 18,中华书局(北京) 2002年,第 545页。

⑱当然,这样的区分只是粗线条的。在许多情况下,蒙馆往往也是精英教育的初始阶段的教学机构。

⑲即邓云乡说的读书教育、开讲、开笔作文教育等。见邓云乡:《清代八股文》,河北教育出版社(石家庄) 2004年,第 55页。

⑳在一些情况下,一些童生也可以教经馆,但这些童生必须是被当地社会认为确系优秀者。

㉑《儒林外史》颇有这方面的例子。如第 15回中,出身于温州乐清县乡下贫穷之家的匡超人,"自小也上过几年学,因是家寒无力,读不成了",因此"跟着一个卖柴的客人来省城,在柴行里记账"。在第 25回中,南京戏班头鲍文卿送其螟蛉子鲍廷玺"读了两年书,帮着当家管班",说:"他念了两年书,而今跟在班里记账"。

㉒丘澎生:《商业训练与职业教育:十六至十八世纪中国的经济与道德论述》(2005年 8月 1 - 2日台湾大学东亚文明研究中心"中国近世教育与地方发展"国际研讨会论文)。

㉓这两种教师的差别在宋代已出现,但到了明清分工更为清楚。参阅前引刘祥光:《中国近世地方教育的发展——徽州文人、塾师与初级教育》。

㉔《儒林外史》里那些乡下塾师如周进、范进等都是童生。

㉕刘蓉:《与培基、培后书》,收于葛士濬编《皇朝经世文续编》,台湾文海出版社影印光绪 27年本,卷 56。

㉖华阳散人撰所小说《鸳鸯针》,对明末杭州府仁和县的教育做了生动的描写。详见李伯重《八股之外:明清江南的教育》。

㉗章学诚说:"童蒙子弟,欲正小学之功,不当先授句读,但当先令识字……夫积画而后字,积字而后句,积句而后章,一成之理也"。见章学诚:《清漳书院留别条训》,收于章氏《章学诚遗书》,文物出版社(北京) 1985年,第 668页。

㉘王筠说:"识字为先,不必急着读书。如弟子迟钝,则识千余字后乃能为之讲解,能识二千字,乃可使之读书"。见王筠:《教童子法》,收于《丛书集成初编》,商务印书馆(上海),1936年,0986,第 1页。

㉙清代最常使用的蒙学教材为《三字经》,全文字数通常在 1 140 - 1 170字之间(见梁其姿:《<三字经>里历史时间的问题》,收于黄应贵主编:《时间、历史与记忆》,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台北> 1999

年)。

㉚王尔敏认为开蒙的期限三个月即可识得数千字，但刘祥光已对此表示怀疑，认为从常理判断，儿童从句读师读书，时间大约不出一年(参阅前引刘祥光:《中国近世地方教育的发展——徽州文人、塾师与初级教育》。罗友枝(Evelyn Rawski)认为使用“三、百、千”等蒙书，学童可在一年内认识两千字左右(见Evelyn Rawski: Education and Popular Literacy in Ching China,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Ann Arbor, 1979, 第23页)。熊秉真认为在明清中国上中社会家庭，一般是子弟七、八岁开始教识字，一两年后识得二千字左右，乃可读书(见熊秉真:《童年忆往——中国孩子的历史》，麦田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台北>2000年，第92页)。邓云乡也认为在清代中国识字教育的时间大约为1-2年(邓云乡:《清代八股文》，第55页)。不过熊秉真已清楚指出这是中上层社会的情况。

㉛下层人家的儿童不仅学习条件较差，而且其中有许多人还需程度不等地参加劳动。

㉜施国祁诗说嘉道时湖州府南浔镇一带农民子弟入村塾，“三载省仿帖，约略得笔说”，然后回家种田(咸丰《南浔镇志》卷21农桑收施国祁诗)。

㉝㊲54何怀宏:《选举社会及其终结——秦汉至晚清历史的一种社会学阐释》，三联书店(北京)1998年，第216-217页；第317页；第259页。

㉞《中国的科名》，收于《中国选举史料》“清代编”，鼎文书局(台北)1979年，第1089页。

㉟这与王筠说六岁破蒙至十六岁学文时间大致相同。

㊱唐彪:《读书作文谱》，岳麓书社(长沙)1989年，第172页。

㊳㊴转引自邓云乡:《清代八股文》，第55页。

㊵光绪25年《钦定大清会典事例》，中文书局(台北)影印本，卷382礼部学校诸生考课，雍正元年下。

㊶嘉靖《上海县志》卷1风俗第三，嘉庆《松江府志》卷5风俗引正德志，光绪《青浦县志》卷3风俗引万历志，乾隆《金山县志》卷17风俗，等等。

㊷《金泽小志》卷1风俗。

㊸朱系乡农女子，在其作品《玉连环》之末，她题诗曰:“词人本是农家子，鄙语芜辞□□□(原缺)。后来倘有希奇事，耕作余暇再及些”。

㊹㊽51 52张仲礼:《中国绅士——关于其在十九世纪中国社会中作用的研究》，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上海)1991年，中译本，第82-84页；第108页；第101页；第100页。

㊺光绪《松江府续志》卷17学校“师生员额”:“定制:廪膳生四十名，增广生如之，附生、武生无额；岁科试文童二十五名，武童如之”。

㊻据嘉庆《松江府志》卷31学校志“师生员额”条(亦见乾隆《娄县志》卷8学校志“师生员额”条)，嘉道时华亭县学应有廪生14名，增生14名，附生、武生无定额；入学文童16名，武童11名；娄县县学有廪生10名，增生10名，入学文童16名，武童11名；合计102名。

㊾乾隆《娄县志》卷6田赋志。

㊿光绪《华亭县志》卷5学校:“云间书院向额超等三十名，特等四十名，至是(光绪4年)加广各五名；景贤书院向额上取二十名，中取三十名，至是亦各加广五名”。

53 56 77 87 104 104 111 111张仲礼:《中国绅士的收入》，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1年中译本，第108页；第108页；第39页；第93-94页；第101页；第101页；第100页；第101页。

55史载康熙时常熟县“子弟皆游泮而读书，每有司较童子试，辄及千人”(康熙五十一年《常熟县志》卷1风俗)。而同时的仁和县唐栖镇，虽然只是一个镇，但是“解句读、服青衿者已百人”(见光绪《唐栖志》卷1俞 伯:《唐栖行诗序》)。道光时，苏州吴县的生员入学考试，考生近千人。但这一考生数已少于19世纪初期。参阅张仲礼:《中国绅士——关于其在十九世纪中国社会中作用的研究》，第99页。

58据李中清与王丰的研究(见李中清与王丰:《人类的四分之一:马尔萨斯的神话与中国的实际，1700-2000年》，三联书店<北京>2000年中译本，第75-76页)，1792-1867年间中国东北辽宁农村人口10岁时的平均预期寿命为37.2岁(男子)和36.5岁(女子)。而据J. C. Yuan的研究(见张仲礼:《中国绅士——关于其在十九世纪中国社会中作用的研究》，第105页)，在1365-1849年间对广东中山李氏家族人口20岁时的平均预期寿命为37.7岁(男子)和39.7岁(女子)。因此，平均寿命约为38岁(上下约2岁)。

60精英教育的起始阶段也是识字教育，故识字教育的塾师也包括了一部分精英教育的塾师。但由于这些教师地位特殊，与一般蒙师颇有不同(参阅下引《吴门袁氏家谱》卷8“世范二”所言)，因此在此未将他们归入普通蒙师。

61例如苏州王晋阶在1802-1841年的40年间，是一个有100多名学生的塾师。而常州李氏族学的塾师，学生通常为3-4人(见张仲礼:《中国绅士的收入》，第89，100页)。在王氏的例子中，如果一个学生从王氏学习的时间为2年，平均每年有学生5人；如果为3年，则有学生7.5人；如果为5年，则有学生12.5人。

(62)童生总数为 12 800人，平均学习时间为 10年，头两年为识字教育，因此在经馆中接受识字教育的人数应为 2 560人。由于有一部分学生在接受完识字教育后不能继续学业，因此接受识字教育的学生的总数应当大于上述数字。兹以 3 000人计，这意味着这种学生中有 85%的人可以考取童生。这个比例可能过高，兹姑不细论。

(63)如前所述，附学生员为数不少，但是他们的学习基本上是自学，而且其中有许多人实际已就业（如做蒙师、记账等），因此这里未将附学生员计入学生总数内。

(64)管同：《说士》，收入邵之棠编《皇朝经世文统编》，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 <台北> 1980年刊行本，卷 28。参阅张仲礼：《中国绅士的收入》，第 89页。

(65)这个比例与张仲礼对全国塾师中绅士与非绅士的比例所得出的结论颇不一致（见张仲礼：《中国绅士的收入》，第 106页），我认为是华娄地区的特点所致。

(66)光绪《松江府续志》卷 17学校志，光绪《华亭县志》卷 5学校附《知府练廷璜记略》。

(67)道光 24年银钱比价为 1:1727，光绪 3年为 1:1510。见林满红：《嘉道钱贱现象产生原因——“钱多钱少”论之商榷》，收于张彬村与刘石吉主编：《中国海洋发展史论文集》第 5辑，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所（台北），1991年。本文使用的银钱比价，均依据林氏此文。

(68)华娄二县县学在道光 11年和 24年都维修过，因此维修年限应在 15年以内。

(69)嘉庆《松江府志》卷 25田赋志。参阅黄惠贤、陈锋主编：《中国俸禄制度史》，武汉大学出版社（武汉）1996年，第 541页。

(70)(71)乾隆《娄县志》卷 6田赋志。

(72)(95)嘉庆《松江府志》卷 30学校志·学田。

(73)嘉庆《松江府志》卷 31学校志。这里说的学田，指除散佚及拨分外实存田。

(74)嘉庆 14、15、16年的米价分别为 2.95两、2.63两和 2.41两，平均 2.66两。

(75)嘉庆《松江府志》卷 21田赋。嘉庆 15年华娄二县田地准熟田 970 739亩，共科平米 314 610石；但实征米 114 576石，银 118 903两（包括折色银 113 321两，随征羡耗 5 582两），平均亩征米 0.12石，银 0.12两。按照嘉庆 14－16年三年米价平均值，米 0.12石合银 0.32两。米、银合计，亩征税 0.44两。

(76)例如娄县的童生试卷田，就是乾隆六十年原任直隶保定府通判周厚基捐娄田 30亩而设立的。见嘉庆《松江府志》卷 16建置志公建。

(78)府学教授俸银 45两，养廉银 200两，县儒学教训俸银 39两，养廉银 60两。二者平均 172两。

(79)府学门子每名工食银 7两；县学斋夫与膳夫每名工食银 12两，门子每名工食银 7.2两；三者平均 8.7两。

(80)即瞿同祖所说的贪赃。见瞿同祖：《清代地方政府》，法律出版社（北京）2003年中译本，第 118页。

(81)瞿同祖指出：“尽管具有贱民地位且薪金极低，但衙役们还是喜欢充当衙役，主要就是因为有利可图”。他并且举例说：为了谋求书吏的职位，常常要贿赂州县官本人，额度从几十两到几百两银子不等。瞿同祖前引书第 90、113页。

(83)光绪《娄县续志》卷 7学校志：“求忠书院…道光六年知府陈銮分云间书院肄业生员之半于其中，别聘掌教课之。景贤书院…嘉庆七年知府康基田…别聘掌教，以课云间书院肄业童生于此”。

(84)(85)⑩乾隆《娄县志》卷 8学校志书院。

(86)⑩⑩光绪《娄县续志》卷 7学校志。

(88)当湖书院坐落在嘉定孔庙青云桥堍，初名兴文书院，清雍正初年创建，乾隆 20年更名应奎书院。乾隆 30年嘉定知县杜念曾因钦慕清康熙 24年任嘉定知县的陆陇其善政善教的卓著治迹，修葺应奎书院，增建讲堂，并取陆的出生地浙江平湖县的别称“当湖”为院名。

(89)保先烈：《当湖书院经费碑文》（撰于道光 11年），收于上海博物馆图书资料室编：《上海碑刻资料选辑》，上海人民出版社（上海）1980年，第 491页。

(90)梁章巨：《安亭镇新建震川书院记碑》，收于《上海碑刻资料选辑》，第 489－490页。

(91)陶澍：《嘉定县捐建书院折子》，收于《陶澍集》，岳麓书社（长沙）1998年，第 350－351页。

(93)按照年利率 12%计，500两银年息为 60两。

(94)光绪 3年为 1:1510，光绪 4年为 1:1420。兹以 1:1500计。

(96)嘉庆 14、15、16年的钱银比价分别为 1:1065、1:1133、1:1083。兹以 1:1100计。

(97)豆的数量不大，兹从略。

(98)光绪《重修华亭县志》卷 5学校。

(99)嘉庆《松江府志》卷 31学校志。

⑩嘉庆 13、14、15年的钱银比价分别为 1:1040、1:1065、1:1133。兹以 1:1100计。洋钱数量不大，兹不计。

⑩即是按照米勒所说的差别的最低限，教师收入也达到 85两。

⑩经君健：《束修与俸禄》，刊于《上海社会科学院学术季刊》（上海），1989年第 4期。

⑩经君健说清代私塾先生收入菲薄到难以糊口的程度，在某些时期和某些地区，情况应当是这样。但是

就 19世纪初期华娄地区而言，显然情况并非如此。

⑪据汪辉祖所言，乾隆年间为童子师者“数月之修止数金，多亦不过十数金”（《佐治药言》，收于丛书集成初编 895，范家条）。乾隆 12年他自己 18岁时应王氏聘，课徒 7人，“馆修十二缗”（《病榻梦痕录》，广文书局 <台北> 1971年，乾隆 12年条），依照当时的钱银比价和米价，12千钱可折银 15两，可买米 8石（参阅经君健：《束修与俸禄》）。但是汪氏自己在王家的伙食大约由主人家提供，同时按照习俗，在这 12千钱的修金之外还有节礼（如以修金的 1/5计，应为 2.4千）。因此他实际上在食宿之外还得到 14.4千钱，按照当时钱银比价和米价，折银 18.3两，可买米 9.6石。这与虞育德在乡下教书的馆金大致相似。

⑪依照前引云间书院山长的例子，修金与节敬的比例约为 5∶1。

⑪按照道光初年（1823－29）华娄的米价，50两银可买米 22石。而从光绪初年华娄养济院的生活标准来看，一个 4.5口之家，如果仅计吃穿两项，最低开支折合米 11石（详见拙著《1823－29年华娄地区的经济结构》附录 4）。当然这只是最低生活水准，乡村塾师家庭的实际生活水准肯定要比这个水准高。除了衣食外，还有住、烧、饮（茶、酒）以及书本、文具等开支。因此 50两的收入也只能使这个家庭过一种大致温饱的生活。

⑪刘祥光指出，尽管张仲礼认为在 19世纪蒙师的收入较经师的收入少得多，但从许多例子可见，授徒的生涯可以让这些塾师过着还不错的生活。见刘祥光前引文。

⑪十九世纪初期华娄的经济状况，比同治时期好得多。前面也已谈到，华娄的三所书院在十九世纪初期每年的经费大大高于光绪初年的经费。因此学生的膏火费，在十九世纪初期应当也高于同治时期。

⑫即附学生员，他们都是经过经馆教育才获得生员功名的。

⑫廪生、增生和书院学生合计。

⑫光绪《华亭县志》卷 13人物志选举上。娄县的情况在地方志中阙如。

⑫乾隆《华亭县志》卷 5中，1791年华亭县人口数为 293 542人。

⑫无锡一位父亲在家训中对儿子所说的那样：“笔耕墨稼，衣食所资，宜尽尔心，庶免素餐之愧。寄食与人与受禄与国，其致一也”（出自《鸿山杨氏宗谱》，转引自张仲礼：《中国绅士的收入》，第 88页）。由此可见，教书和做官相并成为“读书人”的两大主要出路。

⑫《吴门袁氏家谱》卷 8“世范二”，转引自张仲礼：《中国绅士的收入》，第 90页（但张氏引文缺最后“如不能为儒……不至于辱先者，皆可为也”一句）。源自袁采《袁氏世范》，苏州袁氏家训应是引用《世范》。蒙刘祥光先生指出此点，在此谨表感谢。

⑬《儒林外史》中的许多生员就做以举业之外的工作谋生。如范进、权勿用教村塾，周进为商人记账，杨执中为盐商管店（“管事先生”），马纯上（马二先生）与匡超人为书商选时文，等等。此外还有许多人做幕僚、账房、讼师、书办等工作。

⑬邱澎生对清代职业训练问题作了很好的论述。该文中特别谈到了清代商人书中关于伙计与学徒的训练问题。详见丘氏前引文。

⑬如丝织业中的帐房、棉纺织业中的布号等，大型油坊、碾坊、染坊、踹坊、冶坊、船厂等。

⑬参阅李伯重：《江南的早期工业化，1550－1850》，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北京> 2000年，第 137页。

⑬在中国大陆史学界的“资本主义萌芽”讨论中，大型工商业企业的发展是一个核心问题。虽然我不同意“资本主义萌芽”之说（参阅李伯重：《“资本主义萌芽情结”》，刊于《读书》杂志 <北京> 1996年第 8期以及《资本主义萌芽与现代中国史学》，刊于《历史研究》<北京> 2000年第 2期），但是我也承认在清代江南确实出现了许多大型工商业企业，而且它们对于江南的经济发展起了重大作用。

⑬例如《警世通言》中的施复一类人。

⑬吴中孚在《商贾便览》卷 1“工商坊要”中，特别增加了“学徒称呼须知、学徒任事切要、因人授事、量能论俸”等内容，详细介绍了有关学徒、开店、店铺的选择、如何用人等内容。参阅张海英：《明清社会变迁与商人意识形态》，收于《古代中国：传统与变革》（《复旦史学集刊》第 1辑），复旦大学出版社（上海）2005年。由此可见，要经营一个店铺或作坊，也必须具有相当的专业知识。

⑱“过度商业化”（over-commercialization）之说，见 Mark Elvin: The Pattern of the Chinese Past,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Stanford), 1973，第 277页。

⑬吴中孚在《商贾便览》自序中说：他自 12岁开始经商，此书乃其一生经验的总结，编书原委是“因见坊间江湖必读一书，确当行商要说。但既有行商之论，岂遂无坐贾之论？爰增数条，兼及土产、书算、字义、辨银、路程等类，辑成数卷，名为商贾便览，以训后裔”。